

供应商须知

一、供应商须提供证明材料

- 1、营业执照及相应的资质证明文件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；
- 2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；
- 3、报价表

按以上要求提供相关证件及资料各一份、不可缺项，按顺序装订。

二、供应商须满足以下要求

- 1、**付款方式：**付款账期 9 个月，据实以银行汇款、供应链等方式结算；
- 2、**质保期：**至少 1 年；
- 3、**最高限价及报价说明：**

本项目单价为最高限价，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按无效处理；报价包括供货、辅材费、运输费、装卸费、保险费、检验费、售后服务、税金所需的一切费用。

- 4、**各标包资质文件说明：**

（1）包 1：供应商须提供国家或省市有关部门颁发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》、《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》、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》证明文件以及有效的《气瓶（移动式压力容器）充装许可证》。属于委托营运的，应提供双方的合作协议，以及受托方在道路运输经营的资质及证明文件；

（2）包 2 至包 5、包 7 至包 9：供应商须提供相应的《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》（三类）或《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明材料》（二类），且本项目采购内容中所有二类、三类耗材必须在供应商经营范围内；

（3）包 6：供应商须提供相应的《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》（三类）或《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明材料》（二类），且本项目采购内容中所有二类、三类耗材必须在供应商经营范围内，以及《药品经营许可证》。

- 5、**合同期限说明：**包 1 至包 4、包 6 至包 9 合同期限为两年；包 5 合同期限为一年。

- 6、**其他：**如耗材在山东省药品和医用耗材招采管理子系统平台内采购，执行平台相关规定。